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李力先生、副董事长兼董秘黄松浪先生、董事兼首席运营官翟一兵先生的通知，三位董事于 2016 年 2 月 1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了本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1、本次增持人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李力先生、副董事长兼董秘黄松浪先生、董事兼首席运营官翟一兵先生。

2、增持方式：二级市场买入

3、增持目的：公司董事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看好以及对当前股价走势的分析进行增持，并表达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二、本次增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

1、李力先生于 2016 年 2 月 1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600,084 股，约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0301%。

本次增持前李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56,207,22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2.8401%。增持后，李力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56,807,3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702%。

2、黄松浪先生于 2016 年 2 月 1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100,000 股，约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0050%。

本次增持前，黄松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14,218,403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7242%。增持后，黄松浪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14,318,4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292%。

3、翟一兵先生于 2016 年 2 月 1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1,200,000 股，约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0601%。

本次增持前翟一兵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602,002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0.0302%。增持后，翟一兵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802,0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03%。

三、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的规定。

2、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本次增持的股份在增持之日起的 6 个月内不减持。

3、本次股份增持的施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2 日